

008056

简阳县城关区志

简阳县城关区志编辑组

简阳县城关区志

简阳县城关区志编辑组

单位志审查验收表

编写单位 全 称	简阳县城关区公所	小志编写起止时间	
		起 稿	完 稿
		1983年10月 日	1985年5月 日
全志共有……编 13 篇 50 章 226 节……目 约 36 万字 总共……页 照片……张 地图……幅 表格……张			
编志单位领导 验收人	李基和		
主管部门 验收人	吴远德 段丕良 蒋秉国		
县志办 审查人	朱仲文 陈玉水		
县编委参加 审查人	陈廷发		
县政 府 审 批 人	曾宗枢 发证		
验收时间	一九八五年七月十六日		

《简阳县城关区志》编修人员名单

领 导 组 成 员

组 长	李 基 和
副组长	段 丕 良
	蒋 秉 国
成 员	汪 季 元
	钟 火 平
	戢 全 才

编 辑 组 成 员

组 长	蒋 秉 国
主 笔	方 元 春
成 员	叶 贵 炎
	徐 家 礼
	谢 邦 钦
	游 成 太
	苏 一 纯
	余 熙 明

序

编写社会主义新方志，是当前四化建设中不可缺少的部份。古代有“治天下者，以史为鉴；治郡国者，以志为鉴”之说，可见编写好一部地方志，对地方工作者来说，是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的。

我区地处成渝交通要道，是简阳县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人口稠密，经济繁荣，风物秀美。但在解放前，社会情况复杂，政治斗争尖锐，兵痞、地痞、豪霸横行市井，造成经济落后，人民生活贫困。

自1949年12月15日我区解放，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人民当家作主，横扫过去一切封建势力，建立和巩固了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政权；建立和发展了社会主义经济，消灭了剥削制度，实现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和基本上实现了按劳分配制度。经济的恢复和发展迅速，在工业和手工业的建设中，取得了巨大的成就；商业和对外贸易，有很大的增长。在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等方面也有很大的发展。政治安定，社会治安空前好转。三十多年来，和解放前相比，起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取得了伟大胜利。虽然经历了十年动乱，曾一度给我区的建设带来巨大损失，但在党的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以后，在党中央的领导下，我区迅速地进行了一系列的拨乱反正工作，在党中央两个文明建设一起抓的精神指引下，经济建设获得空前的发展。人民生活不断提高，市场繁荣，人们的精神面貌和城镇面貌焕然一新，社会主义建设，有一日千里之势，到处呈现出一派盛世景象。

当此之时，编史修志，成了当前迫不及待的任务。如果不把这项工作及时地抓起来，那么这伟大时代的历史就有中断的危险，这便上对不起祖宗和革命先辈，下对不起儿孙，同时对四化建设也缺乏宝贵的历史借鉴。因此，编纂《简阳县城关区志》就势在必行，而且刻不容缓。编纂好一部区志，既能够为我区的社会主义建设提供历史的借鉴和现实的依据，也能够通过它反映我区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的伟大胜利和人民群众的斗争事迹，藉以对广大群众特别是青少年，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同时能够保存地方文献，积累历史资料，给县及其以上有关方面编写党史、专史、专志、提供资料以供采择。

编写《简阳县城关区志》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要用新的观点新的方法、新的资料，编写出具有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社会主义新方志。

我区区志编写工作，自1983年10月组成区志编纂的领导班子，敦请了几位热心于编史修志工作的退休老知识分子和部份在职中青年干部，组成了《城关区志》编写小组。编写人员因一些客观情况，几经变换，经过全体编纂同志的共同努力，经历一年又七个月的时间，完成了《简阳县城关区志》一十三篇，共约三十六万字。有了这样一部著作，给

今后我区各项建设工作，提供了有益借鉴，凭借优势，使各项建设事业突飞猛进。这就是我区组织编写《简阳县城关区志》的主要目的。我们相信这宏伟的目的，一定能很快地实现，请读者，拭目以待。是为序。

中共简阳县城关区委员会

1985年5月31日

凡 例

一、为了承先启后，继往开来，为本区当前建设提供借鉴，为后来的工作积累史料，《简阳县城关区志》（以下简称“本志”）的编写范围比较广泛，内容比较丰富，基本上作到了“纵不断线，横不缺项”；这是一部本区范围内的“百科全书”。

二、本志断限：上限自1911年，下限至1982年。

本志上限可以突破。下限则除了一些单位或机构在1983年或1984年实行关、停、并、转者，为了不留尾巴，可以突破下限，把这些单位或机构写完外，一律叙述至1982年止。1982年以后的事情，留待下一次修志时叙述。（关于长寿老人，超过一百岁的，本志也突破下限加以叙述）

三、本志结构，用篇、章、节三层叙述；必要时加“子目”，但不用序号。（引文例外）

四、本志体例，以志为主，以记（大事记）、传（人物传）、录（英名录）为辅，穿插必要的图表。

五、本志一律采用白话文，记叙体；但也不排斥为群众喜闻乐道的部份文言（包括成语）。引文是文言的，因篇幅所限，没有译文，只能根据需要加上说明，或注解。说明或注解附在每篇之后，以(1)(2)(3)……为序。

六、本志叙述事实，一律采取第三人称。

七、本志所记叙内容，在资料方面出现矛盾的地方，经过考核研究，决定取舍。有不能决定取舍的则采取“两说”或“几说”并存。有不能肯定其内容是否可靠，而又不便扬弃的，则加以注明，留作存疑。

八、本志叙述史实，解放前，一律用旧历纪年，解放后，一律用公元纪年。旧历纪年，用中文数字表示；并注明公元年代；公元纪年用阿拉伯数字表示。

九、本志涉及的各种名称、职衔，一律用当时的名称、职衔表示，必要时注以今名或相当于今天的称谓。今名则以普查后的名称（如地名）或1982年规定使用的名称（如职称）为准。

十、本志在历史纪年时沿用历史习惯，对清代皇帝称年号，对清代以前的皇帝一般称帝号。

十一、本志对县级以上单位，其地址在城关区而叙述所及者，叙述一律从略。

十二、本志根据普查后区域划分，城关区包括简城、石桥两镇，鉴于石桥有《石桥镇志》，本志对简城镇的叙述偏详，对石桥镇的叙述偏略。

十三、本志记叙内容（包括人物活动），除一律直书其名，直书其事，必要时冠以职务名称外，对正反两方面人物及其事件，一律不加评论，不加政治性定语和政治性称谓（如英明的、伟大的、反动的、伪、同志、战友、领袖等）。也不使用礼貌性的称谓（如先生、君子、女士等）。

十四、本志《人物》一篇除县团级(正职)以上人物写入本志外,本区所属各单位入志人物,以出席省以上会议的先进个人或受到省以上表彰的先进个人为准。有的先进人物未得到省一级表彰,而其先进事迹非常突出,但为了统一标准,也未入志。某些专家、专业人员则以取得省一级专家、专业人员资格者,编入本志。对于编入本志的先进人物,由于资料 and 历史的局限性,未能将建国以来的先进人物全面反映出来,而一般以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先进人物为入志对象。

对于一些学者、闻人、体艺人员以及工匠等,则以事迹突出而有代表性的人物入志。

十五、入志人物以正面人物为主兼写反面人物。

十六、立传人物,必须是已死的,生人概不立传。关于烈士,则以民政部门提供的经过上级正式批准的名单为准。

十七、本志记叙的人物,限于资料,不可能写出这些人的全部活动,而只能写出他们的一时一事或生活局部,希望读者对本志所列人物,就事论事。未写出的事实,不等于没有。特别是功过问题。

十八、本志所记叙的好人好事,是由各单位提供的,由于各单位提供的标准不一,本志未能全面记叙。

十九、各单位提供的好人好事,本志除直书其事外,有关评论性语言,一概不录。

二十、为了把本志写成一部社会主义新方志,对各方面事物的叙述,我们采取详今(解放以后)略古(解放以前)。对解放后的各项政治运动,不作过细描写。

二十一、本志所叙述的事物,重复出现者,各有侧重。如《城建》篇从城镇建设角度写了“万安桥”;而《经济》篇从交通的角度也要写“万安桥”。

二十二、本志引用文稿如《翰墨》章所引诗文楹联,以及一些神话传说,根据不同的历史条件和编者水平,不一定是健康的,“黄钟瓦釜,良莠并存”,本志作为资料推荐给读者,请读者自作取舍。

二十三、本志资料的一部份,系一些耆老、耆宿、闻人、学者所撰写,内容自然成篇,但一方面限于本志篇幅有限,另一方面要求符合“志体”,不能不予以增节或改写,限于编者水平,难免挂一漏万,还可能有悖撰写者的初衷,又未能个别征求原作者意见,于此谨致歉意,请原作者鉴谅。

目 录

单位志审查验收表.....	1
《简阳县城关区志》编修人员名单.....	2
序.....	3
凡例.....	5
第一篇 概述	1
第二篇 大事记	10
第三篇 自然	19
第一章 位置、地形及地质	19
第二章 矿藏	19
第一节 盐	19
第二节 天然气	21
第三章 水系	21
第一节 沱江	21
第二节 绛溪河	21
第三节 历来水质变化情况	22
第四节 空气污染	22
第四章 气候	23
第一节 风及风向	23
第二节 雨及雨量	23
第三节 四季气候变化	24
第五章 自然灾害	25
第一节 壬寅年大天干	25
第二节 戊戌年大水灾及水打北门桥	25
第三节 历史上的突出洪灾	26
第四节 百年不遇的特大洪灾	26
第五节 有备无患	28
第六节 大灾之年不见灾	28
第七节 风灾	29
第八节 火灾	29
第九节 冰雹	29
第十节 地震	30
第十一节 星辰	30
第十二节 虫灾	30

第十三节	霜冻	31
第十四节	疫灾	31
第四篇	经济	32
第一章	工业和手工业	32
第一节	工业	32
第二节	手工业	34
第三节	街道工业（企业）	37
第二章	交通 运输 邮电	48
第一节	交通运输机构	48
第二节	交通	48
第三节	运输	50
第四节	邮电	52
第三章	商业	52
第一节	商业组织机构	52
第二节	城区商业	53
第三节	外贸	57
第四节	关于对私改造问题	57
第四章	市场	60
第一节	市场管理	60
第二节	石桥市场	62
第三节	市场成交情况	62
第五章	金融	64
第一节	金融机构和典当业	64
第二节	币制	66
第三节	债卷	68
第六章	粮食	70
第一节	管理机构	70
第二节	粮油供应	72
第七章	副业	73
第一节	蔬菜生产	73
第二节	养猪	74
第三节	渔业	75
第八章	财税	76
第一节	财税机构	76
第二节	税目	77
第三节	财税征收简况	78
第五篇	政法	82

第一章	建置沿革（包括建制）	82
第一节	城关区公所沿革	82
第二节	简阳县城沿革	83
第三节	简城镇沿革	84
第四节	石桥镇沿革	85
第二章	党委机构	87
第一节	中共城关区委组织机构	87
第二节	中共简城镇党委组织	87
第三节	中共石桥镇党委组织	88
第三章	政权机构	90
第一节	城关区公所组织机构	90
第二节	简城镇组织机构	91
第三节	石桥镇组织机构	93
第四章	党委工作与行政工作	95
第一节	中共地下党工作	95
第二节	整党建党工作	97
第三节	关于政治学习	99
第四节	宣传工作	101
第五节	纪律检查工作	102
第六节	精兵简政与党群关系	103
第七节	中国共产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及拨乱反正	104
第八节	上山下乡与民政工作	106
第五章	国民党组织机构及活动	111
第一节	国民党组织机构	111
第二节	三青团组织机构及党团合一	112
第六章	各政治组织的机构及活动	113
第一节	中国民主同盟简阳小组	113
第二节	民社党	114
第三节	青年党	114
第四节	其他几种组织的建立和灭亡	114
第七章	各种政治运动情况	116
第一节	镇反与肃反	116
第二节	土改与民政	117
第三节	三反五反	118
第四节	整风反右及双反	125
第五节	保粮保钢	128
第六节	一打三反	129
第七节	四清	130

第八节	文化大革命	131
第八章	选举	132
第一节	竞选国大	132
第二节	参议员与县参会	133
第三节	立法委员选举片段	134
第四节	人民代表与人代会	134
第九章	法制	138
第一节	公检法机构	138
第二节	人民法庭工作情况	138
第三节	司法工作	139
第四节	贯彻婚姻法及其前后	139
第五节	宪法宣传工作	140
第六节	其他法制宣传	141
第七节	治安工作	141
第八节	城区派出所	144
第十章	群众工作	145
第一节	妇女工作	145
第二节	共青团工作	146
第三节	关于台属与侨属	148
第四节	反对使用原子武器	149
第六篇	军事	152
第一章	军事组织机构	152
第二章	兵祸	154
第一节	巡防军兵祸与护国之役	154
第二节	川滇黔之战	154
第三节	联军、讨贼军、援川军之战	155
第四节	杨森之败	156
第五节	“防区制”兵祸	156
第三章	简阳防空监视哨	157
第四章	驻军和征兵	158
第一节	驻简的国民党中央军各部概况	158
第二节	中国人民解放军进驻简阳概况	160
第三节	征兵	162
第五章	关于民兵建设工作	167
第一节	民兵的兴起和大办民兵师	167
第二节	民兵的政治活动——学雷锋	169
第三节	民兵的军事训练活动	169
第六章	军事杂记	173

第一节	简阳青年军联谊会与在乡军官会	173
第二节	横征暴敛	173
第三节	团管区与盐警队战斗事件	174
第四节	征收鸦片捐的斗争	175
第五节	前方吃紧后方尽吃	175
第六节	顾公祠与温焰纪念碑	176
第七节	关于枪杀刘釜之事件	176
第八节	刘湘 王铭章 灵柩过境与公祭鄢辑五	177
第九节	抗美援朝 援越与自卫还击	177
第十节	关于拥军优属及优抚工作	178
第七篇	文化教育	180
第一章	文化概况	180
第一节	各种文化机构	180
第二节	影剧团体	181
第三节	川剧	181
第四节	电影	183
第五节	民间乐曲舞蹈艺术	183
第六节	报刊 广播	184
第七节	书店 相馆	185
第二章	教育概况	186
第一节	教育行政机构	186
第二节	义学和书院	187
第三节	小学教育	187
第四节	幼托教育	197
第五节	中学教育	200
第六节	职工教育和专业业余教育	202
第七节	教师与教育活动概况	204
第八篇	卫生体育科技	208
第一章	卫生工作	208
第一节	卫生概况	208
第二节	简阳县人民医院	210
第三节	城关区卫生所	211
第四节	简城镇卫生院	212
第五节	石桥镇卫生院	213
第六节	中医和中医院	215
第七节	药房和医药公司	216
第八节	城区卫生工作	217
第九节	除四除 (后来也称除七害)	220

第二章	体育	221
第一节	体育概况	221
第二节	体育组织机构和运动会情况	221
第三节	体育工作者	225
第三章	科技	225
第一节	科委与科协	225
第二节	科技成果	226
第三节	青少年的科技活动	226
第九篇	社会	227
第一章	社会风俗	227
第一节	婚丧	227
第二节	祭礼	231
第三节	社会信仰与迷信诈骗	233
第四节	社会交际习俗	237
第五节	风土民情	238
第二章	宗教与迷信	248
第一节	几种影响较大的宗教道门	248
第二节	一贯道	250
第三节	其它教门	252
第四节	基督教和天主教	253
第三章	社会群团	255
第一节	哥老会的来源及组织情况	255
第二节	简城 石桥的哥老组织	257
第三节	关于青帮的组织及活动情况	261
第四节	“信诚”与“建安”	265
第五节	简城 石桥的社会集团	269
第四章	社会灾害与社会救济	275
第一节	社会灾害	275
第二节	社会救济	277
第五章	人民生活和方言土语	281
第一节	人民生活	281
第二节	方言土语	285
第十篇	人口 寿命 计划生育	290
第一章	人口	290
第一节	人口情况	290
第二节	人口变动情况	294
第三节	人口类型	296
第四节	1982年人口普查	297

第五节	寿数与死亡	303
第二章	计划生育	305
第一节	解放前后出生率情况	305
第二节	有关计划生育的一些措施	306
第三节	城区计划生育执行情况	307
第四节	有关计划生育掌故及典型事件	311
第十一篇	城建] 环保	313
第一章	城镇建设	313
第一节	简阳石桥基本情况	313
第二节	城镇单位概况 (包括地址在城区的各级建设机构)	314
第三节	城区街道的建设	322
第四节	道路桥梁及堤坝保坎水井	323
第五节	简阳公园及影剧院	326
第六节	房屋建筑及社会主义大院	328
第七节	水电建设	331
第二章	环境保护	333
第一节	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试行) 》的公布	333
第二节	各种污染及其治理方案	334
第三节	城镇绿化	336
第三章	城区建设总体规划	339
第一节	1966年的规划情况	339
第二节	1981年至1990年总体规划的原则	340
第三节	城镇规划的布局和调整	341
第四节	关于对人民公园规划的意见	342
第五节	城区街道规划及部份建设项目规划 (1982年至1990年)	342
第十二篇	人物	349
第一章	人物传	349
第一节	方超传	349
第二节	华薇刺传	351
第三节	严学渊传	352
第四节	吴雪琴传	352
第五节	李青廷传	353
第六节	李德彰传	355
第七节	郑子王传	356
第八节	张新志传	357
第九节	胡皋如传	337
第十节	黄绍瀛传	358
第十一节	曾国才传	358

第十二节	魏恩溥传	358
第二章	历史人物志 (包括解放后殉难人物)	359
第一节	人物志	359
第二节	人物表	364
第三章	在职人物志	368
第一节	军政人物	368
第二节	企事业人物	368
第三节	科技人物	368
第四节	工匠	369
第五节	闻人 学者	369
第六节	艺术人物	370
第七节	音体人物	372
第八节	戏曲宗教人物	373
第九节	在职人物	373
第十三篇	名胜古迹	377
第一章	古树 名花	377
第一节	简阳县政府内的古银杏树	377
第二节	古老的大黄葛树	377
第三节	君子兰	377
第四节	县花	379
第二章	神话传说	380
第一节	简州猫	380
第二节	关于南山院的传说	381
第三节	关于落星石的传说	381
第四节	关于白塔奎星阁的传说	381
第五节	关于韦臬碑的传说	381
第六节	关于万安桥的传说	382
第七节	关于施家土地的传说	382
第八节	白塔寺请乩	383
第九节	关于张三丰 蓑衣道人 张真人的传说	383
第三章	名胜古迹	384
第一节	阳安八景	384
第二节	碑 坊 塔 洞 亭 台 楼阁 祠 庙 馆 堂	386
第四章	翰墨	391
第一节	诗歌 (阳安八景)	391
第二节	诗歌 (写景抒情)	393
第三节	观风谕	398
第四节	碑记	399

第五节 楹联.....	400
编后语.....	409
插图	
简阳县城关区地图.....	苏一纯绘
简城镇图.....	“ ”
石桥镇图.....	“ ”
城关区公所平面图.....	“ ”
城关区公所外景.....	
城署图.....	原《简阳县志》
简城全景.....	华灿辉摄
万安桥图.....	方元春绘
解放桥.....	游成太摄